

對現時提供予殘疾人士及其照顧者的社區支援服務的意見

(由香港唐氏綜合症協會提交)

1. 殘疾人士地區支援服務中心

- 1.1 隨著 16 間地區支援中心先後投入服務，為每區的殘疾人士提供日間支援服務，本會非常欣賞；然而，有服務使用者反映，中心的活動或班組多會集結有不同類別殘疾的服務使用者，活動期間偶有個別服務使用者會產生情緒行為問題時，負責職員因要處理個別問題而影響其他大多數的參加者；建議若能配備所需人手數量，便可避免影響服務質素。
- 1.2 地區支援服務的需求，均直接在報名人數反映出來，但基於名額有限，中心只會用抽籤方式決定參加者，可能令一些有急切需要的人得不到服務；若中心能以審視參加者的需求急切性作優先考慮，相信更有效達到提供服務的精神。
- 1.3 據家長反映現時大部分中心均在週日休息，令子女未能善用餘暇使用地區中心服務的機會，故建議中心開放更多的服務時段，讓更多使用者受惠。

2. 照顧者支援

2.1 家傭津貼

現時殘疾人士或安老資助院舍宿位均嚴重不足，而需要入住院舍的只為需有人照顧且也自有居所的，若然能在經濟上支援聘請家庭傭工，(一)可減少院舍需求壓力；(二)更可讓殘疾人士及其也年長待照顧的家長，能同時在有人看顧下居家安老，並於生活質素得到保障；(三)相信傭工津貼更較增加宿位的成本便宜。家長亦希望「為嚴重殘疾人士提供特別護理津貼」可延申至非嚴重殘疾人士。因為他們的家居照顧亦很吃力。

2.2 交通津貼

大部分殘疾人士一般在日常生活的活動時，均需要照顧者陪同或接送，雖然殘疾人士已享有乘搭公共交通工具的費用優惠，但照顧者則仍需負擔沉重的交通費，從而殘疾人士的活動會因為照顧者經濟負擔而受限制及減少；若能為照顧者提供交通津助，可避免殘疾人士的生活質素受到影響。家長亦希望有照顧者的交通費優惠，以減輕家長陪同智障子女往返學習及參與社區時，所面對的交通費壓力。這有助鼓勵融入社區而且較為配合實際情況。

3. 殘疾人士醫療券

隨著殘疾人士會比一般人提早進入老化階段，健康上均相繼出現各種毛病，在診病及醫療需要上相應增加；若能效法長者醫療券以運用於殘疾人士，既可讓殘疾人士得到適切的診治，亦可減輕公營醫療服務負荷情況。

4. 殘疾人士普查

殘疾人士向分有不同的類別，而有智力障礙的皆統稱為「智障」類別；但「唐氏綜合症」人士除智力發展障礙外，身體尚有各種及不同程度的健康問題，尤其較其他智障人士會提早老化所產生的問題，而他們的需要也一直被忽略的。建議從將會由統計處進行的「殘疾人士普查」開始及至以後，將「唐氏綜合症」從智障類別中勾劃出來以確立專屬類別，以便可細緻統計及研究唐氏綜合症人士的特性，並配合其需要提供相關服務。

5. 社區教育

家長們一向樂於讓子女參與社區上一般地區中心或機構的活動，而大多都會被接納參與；唯有時一些社區人士對殘疾人士的特性及特別需要不甚了解，因而令雙方產生不愉快的情形。若要推行無障礙的傷健共融社會氣氛，尤其在「殘疾人權利公約」的實踐下，需加強推廣公民及社區教育及宣傳，讓社會大眾對殘疾人士及其權利得以認識及了解，在共融環境下共用社區資源。

6. 文娛康樂設施優惠

現時康文署既為殘疾人士使用文娛康樂設施提供優惠，如公眾泳池、租用體育場館及展覽館參觀項目等；但有時會遇到一些在展覽館舉行的展覽活動沒有提供優惠，在收費準則上使得費解及難以掌握，如提供統一優惠收費方法，可讓使用者有準備地安心使用。

7. 雙老院舍的服務

最終，家長十分期待雙老院舍的服務，以便家長年老時即使入了老人院舍亦可同時照顧自己老化的子女，免出現各自進入不同的院舍服務承受骨肉分離之苦。

- 完 -